

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圖書館社區共讀站 一樓閱覽室借用申請表（校外）

使用單位		申請時間	年 月 日
申請人		活動日期	自 月 日 時 分起 至 月 日 時 分止
連絡電話			合計 小時
活動名稱	人數：		
借用物品	☐ 冷氣卡 ☐ 數位講桌(含大螢幕、麥克風) ☐ 電腦 ☐ 其他 _____ ☐ 場地等鑰匙共 _____ 支		
使用規則	(一)禁止在場內吸菸、嚼檳榔、飲食，並保持場內整潔衛生。 (二)場內不得高聲喧嘩及隨地吐痰，以維持整潔。 (三)非經同意不得播放音樂，請自備耳機。 (四)禁止進行任何危害安全或可能損毀場地設施之行為。 (五)場內設施請依規定愛惜使用，用後請歸回原位，如有損壞應照價賠償。 (六)如違反規定停止其使用權利一年，情節重大者終止其終身使用權。		
1.社區人士需於活動前二週完成借用申請，並經校方核准後方得使用(請附活動計畫及文宣稿)。 2.使用完畢，務將環境設備清潔整理歸位。 3.使用前務必清查設備狀況，若有毀損必需拍照存證並回報，學校依照使用者紀錄及監視器追溯賠償責任。 4.活動結束後二日內， <u>請將活動照片電子檔寄至</u>			
備 註			
承 辦 人	圖書館主任	校 長	